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RMBRAY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3)

**以實物分派方式分派
百勤油田服務有限公司股份
作為特別中期股息**

茲提述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宣派以實物分派方式分派本集團所持有之526,180,335股百勤股份，作為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中期股息，基準為每持有1,000股股份之合資格股東獲派發268股百勤股份，並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合資格股東按彼等當時各自於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作出分派。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實物分派項下須予分派的百勤股份之股票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以平郵寄發至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合資格股東各自之地址，郵誤風險由該等合資格股東承擔。倘屬聯名持有股份，則百勤股份之股票已郵寄至於記錄日期就有關股份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首位之人士之地址。經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持有股份之投資者預期於百勤股份之股票寄發後透過彼等各自之股票經紀或託管商或透過彼等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收取百勤股份。如有疑問，該等投資者應徵詢彼等各自之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意見。

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羅泰安

公司秘書

謹啓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

執行董事：

李立先生 (主席)

李銘浚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麗萍女士

黃紹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耀熙先生

湯顯和先生

程如龍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先生